

证券代码：871460

证券简称：磐石新能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江苏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6月19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郑镭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现场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智刚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该任命董事郑镭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

郑镭简历如下：男，汉族，1961年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东南大学系统工程博士。先后任隆力奇实业有限公司

副总裁；大亚洲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；香港协鑫电子集团董事长助理；亚洲新能源集团副主席及执行董事等职务；2018 年 1 月至今任江苏竞泰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。在新能源项目的投资、开发、建设、运营领域拥有长期而丰富的专业经验和管理、运作能力。

经公司核查，郑镭先生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其他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的原因

因《公司章程》修订，按第一百条规定董事人数由 5 人增加为 7 人，需增选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该任免使得公司董事会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人数要求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此次任命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19 日